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Sub.2/1997/27/Add.1  
28 Jul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SPANISH

人权委员会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第四十九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11 (b) (二)

审查与小组委员会有关或可能有关的  
各领域内新的事态发展

审查研究报告原未研究、但小组委员会  
决定加以审议的问题

国际和平与安全作为享受人权、特别是  
生命权的一个基本条件

秘书长根据小组委员会第 1996/16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

## 增 编

## 目 录

	<u>页 次</u>
导 言.....	2
政府提交的材料	
古 巴.....	2
菲 律 宾.....	5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7

## 导 言

1. 本说明载有一些国家政府在秘书长提交关于所涉议题的报告(E/CN.4/Sub.2/1997/27)之后作出的答复。

2. 截至 1997 年 7 月 4 日，古巴、菲律宾、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政府提交了此类答复。

## 古 巴

[原文：西班牙文]

[1997 年 6 月 25 日]

1. 关于第 1996/16 号决议第 2 段，古巴政府认为有必要指明下列标准和考虑：

### 核武器

2. 在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和联合国其他一些文件中，国际社会认识到，人类能否生存，要看能否从地球上消除一切核武器。对古巴来说，这仍是多边裁军进程中的最重要的优先事项。

3. 核武器包括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独特性质，在威拉曼特里法官的反对意见中得到了明确解释，他在国际法院研究以核武器相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问题(1996 年 7 月 19 日的 A/51/218 号文件)期间提到了这些武器造成的损害。他的反对意见为证明核武器的独特性质而列举的理由如下：

- (a) 造成死亡和毁灭；
- (b) 引发癌症、白血病、癍痕瘤或相关疾病；
- (c) 引起肠胃、心血管及相关疾病；
- (d) 使用后数十年继续引发上述与健康有关的问题；
- (e) 损害后代的环境权；
- (f) 造成先天缺陷、弱智和遗传性伤害；
- (g) 有可能导致核冬天；

- (h) 沾染和破坏食物链;
- (i) 危害生态系统;
- (j) 产生致命的高温和冲击波;
- (k) 产生辐射和放射性沉降;
- (l) 产生破坏性电磁脉冲波;
- (m) 导致社会瓦解;
- (n) 危害所有文明;
- (o) 威胁人类生存;
- (p) 造成文化毁灭;
- (q) 造成的破坏延续数千年;
- (r) 威胁地球上的一切生命;
- (s) 不可扭转地损害后代的各项权利;
- (t) 灭绝平民;
- (u) 损害邻国;
- (v) 引起心理紧张和恐惧综合症, 其后果超过任何其他武器。

4. 联合国大会连续几年都通过决议, 强调核裁军的优先位置, 强调需要为此进行多边谈判。

5. 在裁军谈判会议这一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 21国集团曾再三表示需要设立一个有谈判任务的核裁军特设委员会。1996年8月, 参加裁军谈判会议的28个代表团, 包括古巴在内, 正式向该机构提出一项关于消除核武器行动方案的提案。该提案含有分为三个阶段的切实措施, 这些措施将仅在20多年时间里就能使核武器被消除。这项提案可作为裁军谈判会议处理这一议题的特设委员会的工作的基础。

#### 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

6. 在考虑这类武器的破坏性能力时, 禁止和消除这类武器也必须作为国际社会的优先目标之一。为确保这一目标的实现, 古巴认为, 在《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化学武器公约》)于1997年4月29日生效之后, 确保该公约得到切实执行至关重要。为执行这项公约, 需要:

- (a) 使《公约》得到普遍批准，尤其是无一例外地得到化学武器生产国以及具备生产这类武器的工业能力的国家的批准。两个明示的化学武器生产国的不加入将明显改变《公约》作为一项裁军文书的性质。
- (b) 按照《公约》的规定，一旦为销毁化学武器规定的期限结束，任何国家都不得储存此类武器；
- (c) 旨在限制化学物质的国际贸易的措施，尤其是基于违背《公约》的文字和精神的考虑的措施的执行应当放弃。

7. 关于生物武器，古巴认为，严格遵守《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对国际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为了提高《公约》的适用程度和有效性，进一步加强《公约》的权威，尤其有必要扩大对《公约》第二次和第三次审查会议商定的建立信任措施和协商程序的国际参与。同样，《公约》缔约国现在面临的主要任务之一，应当是根据广泛接受的多边核查包括现场视察原则，为这项法律文书制定一个切实有效的核查制度。

8. 《第四次审查会议最后文件》所作的重申对古巴来说极为重要，因为缔约国不论以任何方式、在任何情况下违背预防、保护或其他和平目的而使用微生物制剂或其他生物制剂或毒素，实际上都属于对《公约》第一条的违反。

9. 关于第 1996/16 号决议第 2 段(a)项提到的其他类型的武器，古巴的立场特别考虑到了这项国际法原则，即武装冲突各方选择发起战争的方式或手段的权利不是无限制的，同样，禁止在武装冲突中使用某些武器、飞弹、材料和方法来发动战争以致造成过分损害或不必要的痛苦这项原则也不是无限制的。必须将尽最大可能保护平民使其免受战事影响作为一项重大目标，并在任何时候都确保实现这项目标。

## 结 论

10. 消除核武器和其他武器无疑至关重要，但这样做本身不会自动消除生命、人身安全和其他人权目前遭受的所有威胁，这些威胁的根源在于社会结构和目前的国际秩序。有必要建立一个新的国际安全体系，该体系的基础是非军事化、在国际关系中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尊重各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在该体系中，侵略和战争被消除，从而使各国能够作为友好邻邦和平相处。

11. 印度前外事秘书 Dubey 先生撰文(“The only Alternative is the Elimination of Nuclear Weapons”, Disarmament, vol XVII, No. 2/1994)指出,一个新的安全体系应当真正具有多边性质,在区域一级和全球一级都应当如此,联合国应当作为这一体系的中心。这一体系还应当能够处理安全方面的军事和非军事问题,包括建立公平、合理的国际经济秩序问题。

### 菲律宾

[原文: 英文]

[1997年6月4日]

1. 菲律宾在确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前提下,一贯赞同通过法律的充分保护发挥人类的全部潜力,不论其肤色、年龄、性别、宗教信仰如何。在《菲律宾宪法》序言部分,这些原则变成了人民的理想和愿望:

“我们,拥有主权的菲律宾人民,乞求全能的神给予帮助,为了建立一个公正、人道的社会,建立一个体现我们的理想和愿望,促进共同利益,维护和发展我们的遗产,并使后世后代得益于法治之下的独立和民主以及一项基于真理、正义、自由、博爱、平等及和平制度的政府,特制定并颁布本宪法。”

2. 然而,这些愿望和理想需要受到法律的保护,其中,最基本的法律是生命权。《菲律宾权利法案》第三条第1款规定:

“不得在不通过正当法律程序的情况下剥夺任何人的生命、自由或财产,也不得剥夺任何人受法律的平等保护的权利。”

3. 在战争和武装冲突情形中,国家对第二条第2款规定的权利实行保护,该款规定:

“菲律宾声明不将战争用来为国内政策服务,采用普遍接受的国际法原则,奉行各国间和平、平等、公正、自由、合作、友好的政策。”

4. 这一立场在国际事务中得到了进一步发展:菲律宾政府遵循保护生命权的国际人道主义法,确认国际法律和秩序,以充分实现人道所有的愿望和理想。菲律宾加入了《国际人权法案》,这样做是为了促进、鼓励对人权的尊重,申明菲律宾对

《国际人权法案》和其他相关文书的原则的信任。迄今为止，菲律宾已加入了旨在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不扩散制度的一些文书，即《核不扩散条约》、《化学武器公约》、《不人道武器公约》以及有待批准的全面禁试条约。

5. 菲律宾还同样遵守其反对核武器的立场，正如《宪法》第二条第 8 款规定的：“菲律宾从国家利益出发，奉行其领土上无核武器这项政策。”

6. 冷战期间，美国和前苏联两个超级大国主要奉行战略防御行动政策，核威慑在当时变成了军备竞赛。不久前，两个超级大国认识到，以接受核生化武器为先决条件的“最低威慑”起不了作用，而且双方都可能遭毁灭。美国和前苏联没过多久就认识到，此种防御政策起不了作用。这与其说是由于害怕各自的武器处于优势，不如说是出于“核国家”的存在乃至核战争的真正威胁造成的恐惧。

7. 核战争从未发生过，但是，长崎和广岛的事件无需重复就能使我们确信，核浩劫定会给人类的生命财产造成巨大的、难以估量的损失。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柬埔寨，就给生命财产以及享有和平和人身安全方面的人权造成的损害而言，核战争的间接和累积影响不可忽视。

8. 因此，在冷战之后的时期，战略防御行动或“最低威慑”做法已被全面看待安全的做法所取代。安全取决于一种集体安全，因而一国的安全就意味着另一国的安全。这就为以军事和非军事方式处理安全问题创造了条件：既从军事角度看待和平与安全，也从其他各学科即技术、法律、经济、政治、心理学、宗教、环境等角度来看待和平与安全。

9. 凭着上述看法，菲律宾奉行以和平、非军事方式处理冲突的政策，不使用核武器和化学武器、油气炸弹、凝固汽油弹、集束炸弹、生物武器以及含贫铀武器。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原文：英文]

[1997年6月13日]

1. 国家全部赞同小组委员会关于“国际和平与安全作为享受人权、特别是生命权的一个基本条件”的第1996/16号决议。
2.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国防军目前不拥有任何空投武器或核武器、化学武器或生物武器，将来也不打算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此外，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国防军未发现这些武器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主权领土上或其领土附近得到使用。
3. 国家全部还赞同这项建议，即鼓励每一个拥有空投武器或核武器、化学武器或生物武器的国家，为了全人类的利益销毁这些武器，因为这些武器对地球构成了严重危险。

-- -- -- -- --